

证券代码：600433

证券简称：冠豪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8-临 012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冠豪高新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冠豪高新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冠豪实业”），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冠豪实业的清算、注销登记手续等相关工作。

一、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广东冠豪高新实业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2 年 3 月 23 日

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张飞宇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大灵山路 700 号 4 栋

经营范围：纸张批发；办公设备耗材批发；办公设备耗材零售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技术进出口；化工产品批发（危险化学品除外）。

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元

	2016 年	2017 年
总资产	132,588,702.16	86,194,380.01
净资产	1,884,866.37	6,195,403.44
营业收入	365,327,168.94	472,897,872.86
净利润	1,755,502.07	4,310,537.07

二、注销原因

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营销策略调整的需要,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层级结构管理及资源配置,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,现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冠豪实业。

三、注销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,降低管理成本。冠豪实业注销后相关业务将转回公司,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相应减少,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- 1、本次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;
- 2、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;
- 3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冠豪实业的清算、注销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